

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杨锦怡、楚晶晶等4人申请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就业补贴的公示

根据《揭阳市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的通知〉任务分工方案》（揭府办函〔2023〕69号）的规定，经我局对杨锦怡、楚晶晶等4人申请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就业补贴所提供的申请材料逐项核查，符合申报条件，同意给予补贴。

现予公示，公示期限，即日起5个工作日，即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2月28日，凡对本次申请有异议者，请及时向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并告知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电话：0663-5591335。

附件：揭西县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就业补贴公示名单



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2月24日



揭西县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就业补贴公示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补贴项目	人员姓名	人员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补贴金额(元)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揭西县委员会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就业补贴	杨锦怡	44*****20	178****5963	5000.00
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揭西县委员会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就业补贴	楚晶晶	50*****67	178****8428	5000.00
3	广东鑫昌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就业补贴	蔡家琳	44*****21	156****8726	5000.00
4	揭西县五云镇卫生院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就业补贴	张媛	44*****60	134****0623	5000.00